

证券代码：603568
转债代码：113652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转债简称：伟 22 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6-068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嘉曼新能源有限公司（PT JIAMAN NEW ENERGY，以下简称“嘉曼公司”）	17,000.00 万元人民币	163,221.90 万元人民币	是	是
伟明（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Weiming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伟明香港公司”）	500.00 万美元	20,400.00 万元人民币	是	否
伟明努桑塔拉巴厘新能源有限公司（PT WEIMING NUSANTARA BALI NEW ENERGY，以下简称“巴厘公司”）	851.98 万美元	0 万元人民币	是	否
磐安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磐安公司”）	500.00 万元人民币	8,483.50 万元人民币	是	否
温州伟明餐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餐厨公司”）	600.00 万元人民币	0 万元人民币	是	否
东阳伟明餐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餐厨公司”）	500.00 万元人民币	0 万元人民币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人民币)	2,107,202.3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24.5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嘉曼公司运营红土镍矿冶炼高冰镍项目(以下简称“冰镍项目”)需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伟明环保”)和进出口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号:(2026)进出银(浙信保)字第 5-013 号),同意为嘉曼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1.7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中,嘉曼公司其他股东未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PT. QING FENG FERROCHROME 按担保合同所承担担保责任的 30%向公司承担反担保责任。

公司下属伟明(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牵头的联合体签约津巴布韦 1,000 吨/日垃圾焚烧发电设施总承包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应向业主开立预付款保函。2026 年 9 月,公司接受伟明香港公司委托,向银行申请开立以 GEO POMONA WASTE MANAGEMENT (PRIVATE) LIMITED 为受益人的预付款保函,保函金额为 500 万美元。

巴厘公司为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of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Technology-Based Waste Processing into Electricity (BUPP PSEL) in Greater Denpasar（巴厘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为推进项目建设，公司接受巴厘公司委托，向境内银行申请开立以印尼国家电力公司（PT PLN（Persero））为最终受益人的履约保函，境内银行通过转开或反担保安排，委托境外银行出具保函，保函金额合计 851.98 万美元。

根据项目协议约定，为保障项目履约、推进业务开展，公司接受全资子公司磐安公司、温州餐厨公司、东阳餐厨公司委托，向银行申请开立以各对应业主方为受益人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合计人民币 1,600 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嘉曼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担保额度，为伟明香港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为磐安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担保额度，为巴厘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为浙江嘉伟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伟新能源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灵活调整担保方式，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之间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可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取担保额度。上述议案已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6）。

2026 年 10 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嘉伟新能源集团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合计 1,600 万元人民币分别调剂至磐安公司、温州餐厨公司和东阳餐厨公司。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 2026 年度担保额度内，将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嘉伟新能源集团未使用的担保额度合计 1,600 万元人民币分别调剂至

磐安公司、温州餐厨公司和东阳餐厨公司。调剂后公司对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及担保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原担保额度	本次调整额度	调整后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可用担保额度 ^[注]	截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磐安公司	11,000	500	11,500	500	0	8,983.50
伟明餐厨公司	0	600	600	600	0	600
东阳餐厨公司	0	500	500	500	0	500
嘉伟新能源集团	100,000	-1,600	98,400	0	80,400	10,105.70

注：可用担保额度不包括已签约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嘉曼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下属伟明（新加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70%，Merit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持股 30%	3103220046016（商业注册号）
法人	伟明香港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嘉伟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2772121（注册编号）
法人	巴厘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下属 PT WEIMING NUSANTARA ALPHA 持股 70%，PT DAYA ENERGI BERSIH NUSANTARA 持股 30%	3004260018113（商业注册号）
法人	磐安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330727MA2EEYYN7U
法人	温州餐厨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330300350209672M
法人	东阳餐厨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330783MA2HTTC93N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人民币）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嘉曼公司	58,735.62 万美元	48,909.58 万美元	9,826.04 万美元	6,293.45 万美元	-922.36 万美元	53,989.62 万美元	43,241.23 万美元	10,748.39 万美元	7,433.81 万美元	775.98 万美元
伟明香港公司	37,333.23	10,890.37	26,442.86	1,446.52	346.45	38,140.70	11,197.92	26,942.78	5,053.80	3,586.90
磐安公司	22,073.11	13,484.02	8,589.09	1,642.26	447.72	22,711.68	14,576.01	8,135.67	2,847.73	578.93
温州餐厨公司	12,348.46	1,950.77	10,397.69	2,957.91	1,695.50	13,375.98	2,673.79	10,702.19	6,220.87	3,301.30
东阳餐厨公司	15,449.48	5,548.70	9,900.78	1,874.09	845.90	15,569.06	5,514.18	10,054.88	3,698.75	1,625.32

注：巴厘公司暂无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嘉曼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主要内容：保证人同意为嘉曼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包括嘉曼公司在主合同项下应向进出口银行偿还和支付的下述所有债务：贷款本金人民币 17,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8 个月；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反担保人（PT. QING FENG FERROCHROME）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就担保人向债权人提供担保一事向伟明环保提供反担保，以实现伟明环保在承担保证合同项下担保责任后本协议约定比例和范围内的追偿权。反担保范围：伟明环保实际根据保证合同承担担保责任金额的 30%，该限额涵盖伟明环保根据担保合同所承担的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借款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担保人按照保证合同约定向债权人履行担保义务后次日起 3 年。

（二）为伟明香港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因开展业务需要，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申请开具预付款保函，具体内容如下：

- 1、申请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受益人：GEO POMONA WASTE MANAGEMENT (PRIVATE) LIMITED
- 3、被担保人：伟明（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500 万美元
- 5、担保期限：自被担保人收到预付款之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

（三）为巴厘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推进项目进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巴厘公司分别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和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具体内容如下：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保函基本内容：

- (1) 申请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 受益人：印尼国家电力公司（PT PLN (Persero)）
- (3) 被担保人：伟明努桑塔拉巴厘新能源有限公司
- (4) 担保金额：212.99 万美元
- (5) 担保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3 日

2、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保函基本内容：

- (1) 申请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 最终受益人：印尼国家电力公司（PT PLN (Persero)）
- (3) 被担保人：伟明努桑塔拉巴厘新能源有限公司
- (4) 担保金额：638.98 万美元
- (5) 担保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5 日
- (四) 为磐安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约定，为推进业务开展，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具体内容如下：

- 1、申请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受益人：磐安县环境卫生所
- 3、被担保人：磐安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 5、担保有效期：至 2029 年 10 月 16 日

(五) 为温州餐厨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约定，为推进业务开展，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具体内容如下：

- 1、申请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受益人：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 3、被担保人：温州伟明餐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600 万元人民币
- 5、担保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19 日

（六）为东阳餐厨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约定，为推进业务开展，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具体内容如下：

- 1、申请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受益人：东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 3、被担保人：东阳伟明餐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 5、担保有效期：至 2029 年 10 月 20 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项目推进产生的银行融资及保函开立需求，公司依据业务实际需要，在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授权范围内为其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经营安排。上述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因此，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关联董事项光明、朱善银、陈革、朱善玉、项鹏宇、项奕豪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部分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及重要参股公司，上述公司

运营情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也拥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评价体系，能够对上述被担保对象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107,202.39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 124.58%，其中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535,965.42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 31.6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907,202.39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 112.76%，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432,742.15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 25.58%；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00,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 11.82%，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103,223.27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 6.1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6 日